

新摘星录



中国现代文学名著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沈从文 著

正因为爱，

天上方悬挂千万颗星。

你在静中眼里有微笑轻漾，

你黑发同苍白的脸儿转成抽象。

新摘星录

(小说部分)

沈从文著

目 录

新摘星录

一		1
二		6
三		15
四		21
五		30
六		44

新摘星录

一

五点三十分。她下了办公室，预备回家休息。要走十分钟路，进一个城门，经过两条弯弯曲曲的小街，方能回到住处。进城以前得上一个小小山坡，到坡顶时，凭高远眺，可望见五里外几个绿色山头，南方特有的楠木林，使山头显得胖圆圆的，如一座一座大坟。近身全是一片田圃，种了各样菜蔬，其时正有个老妇人躬腰在畦町间工作。她若有所思，在城墙前山坡上站了一忽儿。天上白云和乌云相间处有空隙在慢慢扩大，天底一碧长青，异常温静。傍公路那一系列热带树林，树身高而长，在微风中摇曳生姿，树叶子被雨洗过后，绿浪翻银，俨然如敷上一层绿银粉。

入眼风物清佳，一切如诗如画。她有点疲倦，有点渴。心境不大好，和这种素朴自然对面，便好象心中撞触了什么，轻轻的叹了一口气。与她一同行走的是个双辫儿女孩，为人天真而憨，向她说：

“大姐，天气多好！时间还早，我们又不是被赶去充军，忙个什么？这时节不用回家，我们到公路近边坟堆子上坐坐去。到那里看看天上的云，等到要落雨了，再回家去不迟。风景好，应当学雅人，做做诗！”

“做诗要诗人！我可是个俗人。是无章句韵节的散文。还是回家喝点水好些，口渴得很！”

双辫儿不让她走，故意说笑话，“你这个人本身就象一首诗，不必选字押韵，也完完整整。还是同我去好！那里有几座坟，地势高高的，到坟头上坐坐，吹吹风，一定心里爽快，比喝水强多了。××先生说，这也是一种教育！”

“象一首诗终不是诗！”她想起另外一件事，另外一种属于灵魂或情感的教育，就说：“什么人的坟？”

双辫儿说，“不知道什么人的坟。”又说，“这古怪世界，老在变，明天要变成一个什么样子，就只有天知道！这些百年前的人究竟好运气，死了有孝子贤孙，花了一大笔钱请阴阳先生看风水，找到好地方就请工匠堆凿石头做坟，还在坟前空地上种树。树长大了让我们在下面歇凉吹风。我们这辈子人，既不会孝

顺老的，也不能望小的孝顺，将来死后，恐怕连一个小土堆子都占不上！”

“你死后要土堆子有什么用？”

“当然有用处！有个土堆子做坟，地方不太偏僻，好让后来人同我们一样，坐到上面谈天说地，死了也不太寂寞！”因为话说得极可笑，双辫儿话说完后，觉得十分快乐，自己便哈哈笑将起来。她年纪还只二十一岁，环境身世都很好，从不知“寂寞”为何物。只不过欢喜读《红楼梦》，有些想象愿望，便不知不觉与书中人差不多罢了。“坟”与“生命”的意义，事实上她都不大明白，也不必明白的。

“人人都有一座坟，都需要一座坟？”她可想得远一点，深一点，轻轻吁了一口气。她已经二十六岁。她说的意义双辫儿不会懂得，自己却明明白白。她明白自己那座坟将埋葬些什么。一种不可言说的“过去”，一点生存的疲倦，一个梦，一些些儿怨和恨，一星一米理想或幻念——但这时节实在并不是思索这些问题时节。天气异常爽朗，容易令人想起良辰美景奈何天。

她愿意即早回家，向那双辫儿同伴说，“我不要到别人坟头上去，那没有什么意思。我得回家去喝点水，口渴极了。我是只水鸭子！”

双辫儿知道她急于回去另外还有理由，住处说

不定正有个大学生，呆着等待她已半点钟。那才真是成天喝水的丑小鸭！就笑着说，“你去休息休息吧。到处都有诗，我可要野一野，还得跑一跑路！”恰好远处有个人招呼，于是匆匆走去了。留下她一人站在城墙边，对天上云彩发了一会儿痴。她心中有点扰乱，与往常情形不大相同。好象有两种力量正在生命中发生争持，“过去”或“当前”，“古典”和“现代”，“自然”与“活人”，正在她情感上相互对峙。她处身其间，做人不知如何是好。

恰在此时有几个年青女子出城，样子都健康而快乐，头发松松的，脸庞红红的，从她身边走过时，其中之一看了她又看，走过身边后还一再回头来望她。她不大好意思，低下了头。只听那人向另外一个同伴说，“那不是××，怎么会到这里来？前年看她在北平南海划船，两把桨前后推扳，神气多美！”话听得十分清楚，心中实在很高兴，却皱了皱眉毛，她只轻轻的自言自语说，“什么美不美，不过是一篇散文罢了。”

路沟边有一丛小小蓝花，高原地坟头上特有的产物，在过去某一时，曾与她生命有过一种希奇的联合。她记起这种“过去”，摘了一小束花拿在手上。其时城边白杨树丛中，正有一只郭公鸟啼唤，声音低抑而闷人。雨季未来以前，城外荒地上遍地开的抱春

花，花朵那么蓝，那么小巧完美，孤芳自赏似的自开自落。却有个好事人，每天必带露采来，把它聚成一小簇，当成她生命的装饰。礼物分量轻意义却不轻！数数日子，不知不觉已过了三个月。如今说来，这些人事好象除了在当事者心上还保留下一种印象，便已消失净尽别无剩余了！她因此把那一束蓝花捏得紧紧的，放在胸膛前贴着好一会。“过去的，都让它成为过去！”那么想着，且追想着先前一时说的散文和诗的意义，慢慢的进了城。

郭公鸟还在啼唤，象逗引人思索些不必要无结果的问题。她觉得好笑，偏不去想什么。俨然一切已成定局，过去如此，当前如此，未来还将如此，人应放聪明一点达观一点，凡事都不值得执着。城里同样有一个小小斜坡，沿大路种了些杂树木，经过半月的长雨，枝叶如沐如洗，分外绿得动人。路旁芦谷苦蒿都已高过人头，满目是生命的长成。老冬青树正在开花，花朵细碎而白，聚成一丛丛的，香气辛而浓。她走得很慢，什么都不想，只觉得奇异，郭公鸟叫的声音，为什么与三月前一天雨后情形完全一样。过去的似乎尚未完全成为过去，这自然很好，她或许正需要从过去搜寻一点东西，一点属于纯诗的东西，方能得到生存的意义。这种愿望很明显与当前疲倦大有关系。

二

有人说她长得很美，这是十五年前的旧事了。从十四五岁起始，她便对于这种称誉感到一点秘密的快乐。到十六岁转入一个高级中学读书，能够在大镜子前敷粉施朱时，她已觉得美丽使她幸福，也能给她小小麻烦。举凡学校有来宾或会议需要用美丽女孩作为仪式装饰时，她必在场有分，一面有点害怕，有点不安，一面却实在乐意在公众中露面，接受多数人带点阿谀的赞颂。为人性格既温柔，眉发手足又长得很完美，结果自然便如一般有美丽自觉女孩子共通命运，得到很多人的关心。在学校时一个中年教员为了她，发生了问题，职务便被开除了。这是第一次使她明白人生关系的不可解。其次是在学校得到了一个带男性的女友，随后假期一来，便成为这个女友家中的客人，得到女友方面的各种殷勤，恰与从一个情人方面所能得到的爱情差不多。待到父母一死，且长远成了女友家中的客人。二十岁时在生活中又加入另外一个男子，一个大学二年级学生，为人不甚聪明，性格却刚劲而自重，能爱人又不甚会爱人。过不多久，又在另外机会接受了两分关心，出自兄弟两人。一年后，又来了一个美国留学生，在当地著名大

学教书，为人诚实而忠厚，显然是个好丈夫，只是美国式生活训练害了他，热情富余而用不得体。过不久，又来了一个新鲜朋友，年纪较大，社会上有点地位，为人机智而热诚，可是已和别人订了婚。这一来，这些各各分际的友谊，在她生活上自然就有了些变化，发生了许多问题。爱和怨，欢乐与失望，一切情形如通常社会所见，也如小说故事中所叙述，一一逐渐发生。人人既成为这个社会小小一群的主角，于是她就在一种崭新的情感下，经验了一些新鲜事情。轻微的妒嫉，有分际的关心，使人不安的传说，以及在此复杂情形中不可免的情感纠纠纷纷，滑稽或粗恶种种印象。三年中使她接受了一份新的人生教育，生命同时也增加了一点儿深度。来到身边的青年人，既各有所企图，人太年青，控制个人情感的能力有限，独占情绪特别强，到末后，自然就各以因缘一一离开了她。最先是那个大学生，因热情不能控制，为妒嫉中伤而走开了。其次，是两个兄弟各不相下，她想有所取舍，为人性格弱，势不可能，因此把关系一同割断。美国留学生见三五面即想结婚，结婚不成便以为整个失败，生命必然崩溃，却用一个简便的办法，与别的一个平庸女子草草结了婚，减去了她的困难，也算是救了他自己的失败。

年轻的男孩子既陆续各自走开了，对于她，虽减

少了些麻烦，当然就积压了些情感，觉得生命空虚无聊，一个带点轻微神经质女孩子必然应有的现象。但因此也增加了她一点知识。“爱”，同样一个字眼儿，男女各有诠释，且感觉男子对于这个名词，都不免包含了一些可怕的自私观念。好在那个年纪较长的朋友的“友谊”，却因不自私在这时节正扩大了她生存的幻想，使她做人的自信心和自尊心有了抬头机会。且读了些书，书本与友谊同时使生命重新得到一种稳定。也明知这友谊不大平常，然而看清楚事不可能，因此她就小心又小心收敛自己，把幻想几乎缩成为一个“零”。虽成为一个零，用客气限制欲望的范围，心中却意识到生命并不白费。她于是从这种谨慎而纯挚的友谊中，又经验了些事情。另外一种有分际的关心，人为的淡漠，以及由此而来的轻微得失忧愁。一切由具体转入象征，一分真正的教育，培养她的情感也挫折她的情感。生活虽感觉有点压抑，倒与当时环境还能相合。不过幻想同实际既有了相左处，她渐渐感到挣扎的必要，但性情同习惯，却把她缚住在原有的生活上，不能挣扎。她有点无可奈何，有点不知如何是好。就想，这是“命运”。用命运聊以自解，然而实不甘心长远在这种命运下低头。

战争改变一切，世界秩序在顽固的心与坚硬的钢铁摧毁变动中，个人当然要受它的影响。多数人因

此一来，把生活完全改了，也正因此，她却解决了一个好象无可奈何的问题。战争一来，唯一的老朋友亦离开了。

她想，“这样子很好，什么都完了，生活还可以重新开始。”因为年纪长大一点，心深了点，明白对于某一事恐不能用自己性格自救，倒似乎需要一个如此自然简截的结局。可是中国地面尽管宽广，人与人在这个广大世界中碰头的机会依然极多。许多事先都料想不到，要来的还是会来。这些事凑和到她生活上时，便成为她新的命运。

战事缩短了中国人对空间的观念，万千人都冒险越海向内地流，转移到一个陌生地方。她同许多人一样，先是以为战事不久就会结束，认定留下不动为得计。到后来看看战事结束遥遥无期，留在原来地方毫无希望可言，便设法向内地走。老同学本来北方有个家，生活过得很平稳有秩序，当然不赞成走。后来看看维持不过了，反而随同上了路。内地各事正需要人，因此到××不久两人都在一个文化机关得到一分工作。初来时自然与许多人一样，生活过得单纯而沉闷。但不久，情形便不同了。许多旧同学都到了这个新地方，且因为别的机会又多了些新朋友，生活便显得热闹而活泼起来。生活有了新的变化，正与老同学好客本性相结合，与她理想倒不甚相合，一切

“事实”都与“理想”有冲突，她有点恐惧。年龄长大了，从年龄堆积与经验堆积上，她性情似乎端重一些，生活也就需要安静一些。然而新的生活却使她身心两方面都不安静。她愿意有点时间读读书，或思索消化一下从十八岁起始七年来的种种人事，日常生活方式恰正相反。她还有点理想，在爱情或友谊以外有所自见自立的理想，事实日常生活倒照例只有一些麻烦。这麻烦虽新而实旧，与本人性情多少有点关系。为人性格软弱。无选择自主能力，凡事过于想作好人，就容易令人误会，招来麻烦。最大弱点还是作好人的愿望，又恰与那点美丽自觉需要人赞赏崇拜情绪相混合，因此在这方面特别增加了情感上的被动性。

老同学新同事中来了一些年青男女，友谊或爱情，在日常生活日常思索中都重新有了位置。一面是如此一堆事实，一面是那点微弱理想，一面是新，一面是旧，生活过得那么复杂而累人，她自然身心都感到十分疲倦。“战争”二字在她个人生命上有了新的意义，她似乎就从情分得失战争中，度过每一个日子，持久下去自然应付不了。本来已经好象很懂得“友谊”和“爱情”，这一来，倒反而糊涂了。一面得承认习惯，即与老同学相处的习惯，一面要否认当前，即毫无前途的当前。她不知道如何一来方可自

救。一个女子在生理上既不能使思索向更深抽象走去，应付目前自然便是忍受，忍受，到忍受不了时便想，“我为什么不自杀？”当然无理由实现这种蠢事。“我能忘了一切多好！”事实上这一切都忘不了。

幸好老朋友还近在身边，但也令人痛苦。由于她年龄已需要重新将“友谊”作一度诠释，从各方面加以思索，观点有了小小错误。她需要的好象已经完全得到了，事实上感觉到所得的是极不重要的一份。她明白，由于某种性情上的弱点，被朋友认识得太多，友谊中那点“诗”与“火”倒给毁去了。因此造成一种情绪状态，他不特不能帮助她，鼓励她向上作人，反而因流行着的不相干传说，与别方面的忌讳，使他在精神上好象与她距离越远，谈什么都不大接头。过去一时因赌气离开了她的那个刚直自重的朋友呢，虽重新从通信上取得了一些信托，一点希望，来信总还是盼望她能重新作人，不说别的事情。意思也就正对于她能否“重新作人”还感到怀疑。疑与妒并未因相隔六年相去七千里而有所改变。事实显明，这个人若肯来看看她，即可使她得到很大的帮助。但那人却因负气或别的事务在身，不能照她愿望行事。那两兄弟呢，各已从大学毕业了业，各在千里外作事。哥哥还常来信，在信上见出十分关心，希望时间会帮他点忙，改变一些人的态度。事实上她却把希望与兴趣放

在给弟弟的信上。那弟弟明白这个事情，且明白她的性情，因此来信照例有意保留点客气的距离。她需要缩短一点这种有意作成的距离，竟无法可想。另外一种机缘，却又来了一个陌生人，一个中级公务员，正想里求婚方式自荐。她虽需要一个家庭，但人既陌生，生活又相去那么远，这问题真不知将从何说起。另外又有一个朋友，习工科的，来到她身边，到把花同糕饼送了十来次后，人还不甚相熟，也就想用同样方式改变关系。两件事以及其他类似问题，作成同居十年老同学一种特殊情绪，因妒生疑，总以为大家或分工或合作，都在有所计谋。以为她如不是已经与这个要好，就是准备与那个结婚，敌对对象因时而变，所以亦喜怒无常。独占情绪既受了损失，因爱成恨。举凡一个女人在相似情形中所能产生的幻想，所能作出的任性行为，无不依次陆续发生。就因这么一来，却不明白恰好反而促成身边那个造成一种离奇心理状态，使她以为一切人对她都十分苛刻。因疑生惧，也以为这个必然听朋友所说，相信事实如此，那个必将听朋友所说，以为事实又或如彼。一切过去自己的小小过失，与行为不端谨处，留下一些故事，都有被老同学在人前扩大可能。这种“可能”便搅扰得她极不安宁，竟似乎想逃避而无可逃避。这种离奇心理状态，使她十分需要一个人，而且需要在方便情形

下有那么一个人，各方面差一点也无妨，只要可以信托，就可以抵补自己的空虚。也就因此，生活上来了一个平常大学生。为人极端平常，衣服干干净净，脑子简简单单，然而外表好象很老实，完全可靠。正因为人无用也便无害，倒正好在她生活中产生一点新的友谊。这结果自然是更多麻烦！先是为了同学加于本身的疑妒，有一个仿佛可以保护自己情绪安定的忠厚可靠朋友在身边，自然凡事都觉得很好。随后是性情上的弱点，不知不觉间已给了这个大学生不应有的过多亲近机会。在一个比较长的时期中，且看出大学生毫无特长可以自见，生活观念与所学所好都庸俗得出奇，如此混下去，与老朋友过去一时给她引起那点向上作人理想必日益离远。而且更有可怕地方，是习惯移人，许多事取舍意不由己。老同学虽在过去一时事事控制她，却也帮助了她幻想的生长。这大学生在目前，竟从一个随事听候使唤的忠仆神气，渐渐变而为独断独行主子样子。大学生既如许多平常大学生一般，生活无目的，无理想，读书也并无何种兴趣，无事可作时，只能看看电影，要她去就不能不去。一些未来可能预感，使她有点害怕。觉得这个人将来的麻烦处，也许可能比七年前旧情人的妒嫉与灰心，以及老同学的歇斯迭里亚种种表现，综合起来还有势力。新的觉醒使她不知这生活如何是好。要

摆脱这个人，由于习惯便摆不脱。尤其是老同学的疑妒，反而无形帮助了那大学生，使她不能不从大学生取得较多的信托，稳定自己的情感。

她于是在这种无可奈何情形中活下去，接受一切必然要来的节目，俨然毫无自主能力来改变这种环境。痛苦与厌倦中，需要一点新的力量鼓起她做人的精神。从朋友方面，得不到所需要时，末后还是照习惯跟了那个大学生走去，吃吃喝喝，也说说笑笑，接受一点无意义的恭维，与不甚得体的殷勤。

这自然是不成的！正因为生活中一时间虽已有些新的习惯很不大好，情感中实依然还保留了许多别的印象和幻想。这印象和幻想，无不如诗的美丽与崇高，可与当前事实对比时，不免使她对当前厌恶难受。看看“过去”和“未来”，都好象将离远了，当前留下那么一个人。在老同学发作时，骂大学生为一个庸俗无用的典型，还可以激起她反抗情绪，产生自负自尊心，对大学生反而宽容一点。但当老同学一沉默，什么都不提及，听她与大学生玩到半夜回转住处也不理会，理性在生命中有了势力，她觉得不免有点惭愧。

然而她既是一个女子，环境又限人，习惯不易变，自觉还是只能那么想想，“我死了好”，当然不会死，又想“我要走”，一个人往哪里走？又想“我要

单独，方能自救”，可是同住一个就离不开，同住既有人，每天作事且有人作伴同行，在办事处两丈见方斗室中，还有同事在一张桌子上办公，回到住处，说不定大学生已等得闷气许久了。这世界恰象是早已充满了人，只是互相妨碍，互相牵制，单独简直是不可能的梦想！单独不可能，老同学误会多，都委之于她的不是，只觉这也不成，那也不对，于是反抗埋怨老同学的情绪随之生长。先一刻的惭愧消失了。于是默默的上了床，默默的想，“人生不过如此”。就自然在不知不觉间失去不少重新作人气概。因为当前生活固然无快乐可言，似乎也不很苦。日子过下去，如不向深处思索，虽不大见出什么长进，竟可说是很幸福的！

三

可是世界当真还在变动中，人事也必然还有变迁。精神上唯一可以帮忙的朋友，看看近来情形不大对，许多话说来都无意义，似乎在她自己放弃向上理想以前，先对她已放弃了理想，而且由正面劝说她“应当自重”，反而恶作剧似的，要她去同明明白白配不上她的一个人去“好好做爱”好好使用那点剩余青春了。几个求婚者呢？相熟一个出了国，陌生一个又

因事无结果无勇气来信，至于留在五千里外那个朋友，则因时间空间都相去太远。来信总不十分温柔，引不起她对未来的幸福幻想，保护她抵抗当前自弃倾向。……更重要的是那个十年相处的女同学，在一种也常见也不常见情绪中，个人受尽了折磨，也痛苦够了她，对于新的情况不能习惯。虽好象凡事极力让步，勉强适应，终于还是因为独占情绪受了太大打击，只想远远一走，方能挽救自己情感的崩溃，从新生活中得到平衡。把一切近于歇斯底里表现，一一都反应到日常生活后，于是怀了一脑子爱与恨，有一天当真就忽然走开了。

起始是她生活上起了点变化，仿佛因老同学一走，一切“过去”讨厌事全离开了，显得轻松而自由。老同学因爱而恨产生各式各样诅咒，因诅咒在她脑子中引起的种种可怕联想。也一起远离了。老朋友为了别的原因，不常见面了。大学生初初象是生疏了许多。可是不久放了暑假，无事可作，自然更多空闲。由空闲与小小隔离，于是大学生更象是热烈了许多。这热烈不管用的是如何形式表现，既可增加一个女人对于美丽的自信，当然也就引起她一点反应。因此在生活上还是继续一种过去方式，恰如她自己所谓，活得象一篇“无章无韵的散文”。不过生命究竟是种古怪东西，正因为生活中的实际，平凡而闷人，倒培

养了她灵魂上的幻想。生活既有了变化，空闲较多，自然多了些单独思索“生活”的机会。当她能够单独拈起“爱”字来追究追究时，不免引起“古典”和“现代”的感想，就经验上即可辨别出它的轻重得失。什么是诗与火混成一片，好好保留了古典的美丽与温雅？什么是从通俗电影场面学来的方式，做作处只使人感到虚伪，粗俗处已渐渐把人生丑化？因此一面尽管因习惯与大学生生活混得很近，一面也就想得很远很远。由于这种思索，却发现了许多东西，即平时所疏忽，然而在生命中十分庄严的东西。所思所想虽抽象而不具体，生命竟似乎当真重新得到一种稳定，恢复了已失去的作人信心，感到生活有向上需要。只因为向上，方能使那古典爱中的诗与火，见出新的光和热。这比起大学生那点具体而庸俗的爱时，实在重要得多了。

然而她依旧有点乱，有点动摇。她明白时间是一去不返的，凡保存在印象中的诗，使它重现并不困难。只是当前所谓具体，却正在把生命中一切属于“诗”的部分，尽其可能加以摧残毁灭。要挣扎反抗，还得依赖一种别的力量，本身似乎不大济事。当前性格同环境两样东西形成的生活式样，要打破它，只靠心中一点点理想或幻念，相形之下，实在显得过于薄弱无力了。

她愿意从老朋友或老同学方面得到一点助力，重新来回想老同学临行前给她那点诅咒。在当时，这些话语实在十分伤害她的自尊心，激起她对大学生的护短心。这时节已稍稍不同了一些。

老同学临行前说，“××，我们居然当真离开了，你明白我为什么走。你口上尽管说舍不得我走，其实凭良心说，你倒希望我走得越远越好。你以为一离开我就可以重新做人，幸福自由在等着你。好，我照你意思走开！从明天起你就幸福自由了！可是我到底是你一个朋友，明白你，为你性格担心。你同我离开容易，我一走了，要你同那个又穷又无用的大学生离开恐不容易。这个人正因为无什么学问和生活理想，可有的是时间，你一定就会吃亏到这上头。你要爱人或要人爱，也找个稍象样子的人，不是没有这种人！你目前是在堕落，我说来你不承认，因为你只觉得我是在妒嫉，此外再不会想到别的事情。我一提及就伤害了你的自尊心，到你明白真正什么叫作自尊心时，你完了。末了你还可以说，只要我们相爱，就很好！好，这么想你如果当真可以快乐一点，就这么想。”

女同学自然不会明白她并不爱大学生，其所以和大学生来往亲密，还只是她激成的。老朋友呢，友谊中还有点误会，忌讳又多，见面也少起来，以为是对她好，其实近于对她不好。

什么是“爱”？事情想来不免重新又觉得令人迷糊。她以为能作点事，或可从工作的专注上静一静心。大学生当然不会给她这点安静。事实上她应当休息休息，把一颗心从当前人事纠纷中解放出来，方可望恢复心境的平衡与常态。但是这“解放”竟象是一种徒然希望，自己既无可为力，他人也不易帮忙。

过去一时她曾对那老朋友说，“人实在太可怕了，到我身边来的，都只想独占我的身心。都显得无比专制而自私，一到期望受了小小挫折，便充满妒和恨。实在可怕。”然而那老朋友对于这个问题却回答得很妙，“人并不可怕。倘若自己情绪同生活两方面都稳得住，友谊或爱情都并无什么可怕处。你最可担心的事，是你关心肉体比关心灵魂兴趣浓厚得多。梳一个头费去一点钟，不以为意，多读半点钟书，便以为太累。且永远借故把日子混下去，毫无勇气重新好好做个人，这对你前途，才真是一件可怕的事！”

可是，这是谁的过失？爱她，了解她，说到末了，不是因妒嫉就是因别的忌讳，带着不愉快痛苦失望神情，远远走开，死的死去，陌生的又从无勇气无机会来关心她，同情她。只让她孤单单无望无助的，活到这个虚伪与俗气的世界中。一个女人，年纪已二十六岁，在这种情形下她除了听机会许可，怀着宽容与怜悯，来把那个大学生收容在身边，差遣使唤，做点

小小事情，同时也为这人敷粉施朱，调理眉发，得到生命的意义，此外还有什么方法，可以满足一个女人那点本性？

所以提到这点时，她不愿意老朋友误解，还同老朋友说，“这不能怪我，我是个女人，你明白女人有的是天生弱点，要人爱她。哪怕是做作的热情，无价值极庸俗的倾心，总不能无动于中，总不忍过而不问！姐姐不明白，总以为我会嫁给那一个平平常常的大学生，所以就走开了。就是你，你不是有时也还不明白，不相信吗？我其实永远是真实的，无负于人的！”

老朋友说，“可是这忠实有什么用？既不能作你不专一的辩护，也不能引起你做人的勇气，你明白的。若忠实只在证明你做爱兴趣浓于做人兴趣，目前这生活，对你有些什么前途你想象得出！到你真真实实感到这个老朋友为你不大自重，同你已当真疏远时，你应当会有点痛苦的。尤其是你若体会得出将来是什么，对你实在十分可怕！”

她觉得有点伤心，就赌气说：“大家都看不起我，也恨我。什么我都不需要，我希望单独。”

老朋友明白那是一句反话，所以说：“是的，这么办你当然觉得好。因为可以使你单独享受大学生的殷勤，这对你目前不是一件坏打算！可是一个人决

不能完全放下‘过去’，也无法不考虑‘将来’，你比别人更理会这一点。一时不自量的结果，对于一个女人，将来会悔恨终生。你自己去好好想三五天，再决定你应作的事。”

于是老朋友沉默了。日月流转不息，一切过去的，自然仿佛都要成为一种“过去”，不会再来了。来到身边的果然就只是那个大学生。不是她思索的结果，只是习惯的必然。

四

她回到住处后，一些回忆咬着她的心子。把那束高原蓝花插到窗前一个小小觚形瓶中去。换了点养花水，无事可作，便坐下来欣赏这一丛小花。同住的还不回来，又还不到上灯吃饭时候，黄昏前天气闷热而多云。她知道她实在太累，身心两方面若果都能得到一个较长时期的休息，对于她必大有帮助。

过了一阵，窗口边那束蓝花，看来竟似乎已经萎悴了，她心想，“这东西留在这里有什么用处。”可是并不去掉它。她想到的正象是对于个人生命的感喟，与瓶花又全不相干。因此联想及老朋友对于一个人生命的一点意见，玩味这种抽象观念，等待黄昏。“其实生命何尝无用处，一切纯诗即由此产生，反映

生命光影神奇与美丽。任何肉体生来虽不可免受自然限制，有新陈代谢，到某一时必完全失去意义，诗中生命却将百年长青。”生命虽能产生诗，如果肉体已到毫无意义，不能引起疯狂时，诗歌纵百年长青，对于生命又有何等意义？一个人总不能用诗来活下去，尤其是一个女人，不能如此。尤其是她，她自以为不宜如此。

不过这时节她倒不讨厌诗。老朋友俨然知道她会单独，在单独就会思索，在思索中就会寂寞，特意给了她一个小小礼物，一首小诗。是上三个月前临离开她时留下的。与诗同时还保留下一个令人难忘的印象。她把诗保留到一个文件套里，在印象中，却保留了一种温暖而微带悲伤的感觉。那诗在一般说来有点怪。

小瓶口剪春罗还是去年红，
这黄昏显得格外静，格外静。
黄昏中细数人事变迁，
见青草向池塘边沿延展。
我问你，这应当“惆怅”，还应当“欢欣”？
小窗间有夕阳薄媚微明。

青草铺敷如一片绿云，

绿云相接处是天涯。
诗人说“芳草碧如茵，人远天涯近，”
这比拟你觉得“近情”，“不真”？
世界全变了，世界全变了，
是的，一切都得变，
心上虹霓雨后还依然会出现。

溶解了人格和灵魂，叫做“爱”。
人格和灵魂需几回溶解？
爱是一个古怪字眼儿，燃烧人的心，
正因为爱，天上方悬挂千万颗星（和长庚星）。
你在静中眼里有微笑轻漾，
你黑发同苍白的脸儿转成抽象。

温暖的文字温暖了她的心，她觉得快乐也觉得惆怅。还似乎有点怜悯与爱的情绪，在心上慢慢生长。可是弄不清楚是爱自己的过去，还是怜悯朋友的当前。又似乎有一种模糊的欲念生长，然而这友谊却已超过了官能的接近，成为另外一种抽象契合多日了。为了对于友谊印象与意象的捕捉，写成为诗歌，这诗歌本身，其实即近于一种抽象，与当前她日常实际生活所能得到的，相隔好象太远了。她欣赏到这种

友谊的细微感觉时，不免有点怨望，有点烦乱，有点不知所主。

小瓶中的剪春罗也已萎悴多日。池塘边青草这时节虽未见，却知道它照例是在繁芜中向高处延展，迷目一望绿。小窗口长庚星还未到露面时。……这一切都象完全是别人事情，与她渺不相涉。自己房中仿佛什么都没有，心上也虚廓无边，填满了黄昏前的寂静。

日头已将落尽，院子外阔大楠木树叶在微风中轻轻动摇，恰如有所招邀。她独自倚靠在窗口边，看天云流彩，细数诗中的人事，不觉自言自语起来，“多美丽的黄昏，多可怕的光景！”正因为人到这种光景中，便不免为一堆过去或梦景，身心都感到十分软弱，好象什么人都可以把她带走。只要有一个人来说，“我要你，你跟我走，”就不知不觉会随那个人走去。她要的人既不会在这时走来，便预感到并不要的那个大学生会要来。只好坐下来写点什么，意思象是文字可固定她的愿望。带她追想“过去”，方能转向“未来”，抵抗那个实际到不可忍受的“当前”。她取出纸笔，试来给老朋友写一个信，告他一点生活情形。

“××，我办公回来，一个人坐在窗边发痴。心里不受用。重新来读读你那首小诗，实在很感动。但

是你知道，也不可免有一点痛苦。这一点你似乎是有意如此，用文字虐待一个朋友的感情，尤其是当她对生活有一点儿厌倦时！天气转好了，我知道你一定还留在桂林。你留下的意思是不见我。好个聪明的老师，聪明到用隔离来教育人！我搬来已十五天，快有三个月不见你了，你应当明白这种试验对于我的意义。我当真是在受一种很可怕的教育。我实在忍受不了，但我沉默忍受下去。这是我应分得到的。可是，你公平一点说，这是我应分得到的？同住处一位《红楼梦》的崇拜者，为人很天真可爱，警报在她想象中尽响，她只担心大观园被空袭，性格爱娇处可想而知，这就是你常说希有的性格，你一定欣赏。从我们住处窗口望出去，穿过树林的罅隙，每天都可望到你所说的那颗长庚星。我不明白你为什么心那么硬，知道我的寂寞，却不肯来看看我。我有时总那么傻想，应当有个人，来到我这里，陪陪我，用同样心跳，在窗边看看蓝空中这颗阅尽沧桑的黄昏星，也让这颗星子看看我们！哪怕一分一秒钟也成，一生都可以温习这种黄昏光景，不会感到无聊！我实在很寂寞，心需要真正贴近一颗温柔而真挚的心。你尽管为我最近的行为生我的气，你明白，我是需要你原谅，也永远值得你原谅的！写到这里不知不觉又要向你说，我是一个女人！一个女人是照例无力抵抗别人给她关心

的，胡涂处不是不明白。但并不会长远如此。情谊轻重她有个分量在心中。说这是女人的小气也成。总之她是懂好歹的，只要时间稍长一点，她情绪稳定一点。负心不是她的本性。负气也只是一时间的胡涂。你明白，我当前是在为事实与理想忍受双重磨折。理想与我日益离远，事实与我日益相近。我很讨厌当前的自己。我并不如你所想象的是一个能在一种轻浮中过日子下去的人。我盼望安静，孤独一点也无妨。我只要一个……我要的并未得到，来到我生活上，紧附在生活上的是一堆，我看得清清楚楚，实在庸俗而平凡。可是这是我的过失？别的人笑我，你不应当那么残忍待我。你明白事情，这命运是谁作主？我要挣扎，你应当对于我象过去一样，相信我能向上。这种信托对我帮助太大了。而且也只有这种信托，才能唤回我做人心。”

信写成后看看，情绪与事实似乎不大相合。正好象是一个十九世纪多情善感的女子，带点福楼拜笔下马丹波娃利风格，来写这么一封信。个人生活正在这种古典风格与现代实际两种矛盾中，灵魂需要与生活需要互相冲突。这信保留下来即多忌讳，多误会。寄给老朋友只增多可怕的流言，和许许多多不必要的牵连，因此写成后看看，便烧掉了。信烧过后又觉得有点惋惜，可惜自己这时节充满青春幻想的生

命，竟无个安排处。

稍过一时，又觉得十九世纪的热情形式，对当前说来，已经不大时髦，然而若能留到二十世纪末叶的人看看，也未尝不可以变成一种动人的传奇！同时说不定到那时节还有少数“古典”欣赏者！对这种生命形式感到赞美与惊奇！因此重新从灰烬中去搜寻，发现一点残余。搜寻结果，只是一堆灰烬。试从记忆中去搜寻时，却得到些另外东西，同样保留了些十九世纪爱情的传奇风格。这是六年前另外一个朋友留下的。这朋友真如自己所预言，目下已经腐了，烂了，这世界上俨然只在她心中留下一些印象，一些断句，以及两人分张前两天最后一次拌嘴，别的一切全都消灭了。

她把这次最后拌嘴，用老朋友写诗的方式，当成一首小诗那么写下来：

我需从你眼波中看到春天，
看到素馨兰花朵上那点细碎白；
我欢喜，我爱。
我人离你远，心并不远。
你说“爱”或“不爱”全是空话，
该相信。也不用信不信。
你晚，天上一共是多少颗星？

我们只合沉默，只合哑。

谁挂上那天上的虹霓，又把它剪断？
那不是我，不是我，
你明白这应当是风的罪过。
天空雨越落越大了，怎么办？

天气冷我心中实在热烘烘，
有炉火闷在心里燃烧。
把血管里的血烧个焦，好。
我好象做了个梦，还在做梦。

能烧掉一把火烧掉，
爱和怨，妒嫉和疑心，微笑的影子，无意义
叹息，
都给它烧个无踪无迹；
烧完后，人就清静了，多好。

你要清静我明天就走开。
向顶远处走，
让梦和回想也迷路，
我走了，永远不再回来。

这个人一走开后，当真就象是梦和回想也迷了路，永远不再回到她身边来了。可是她并不清静。试温习温习过去共同印象中的瓦沟绿苔，在雨中绿得如一片翠玉。天边一条长虹，隐了又重现。秋风在疑嫉的想象中吹起时，虹霓不见了，那一片绿苔在这种情形中已枯萎得如一片泥草，颜色黄黄的：“让它燃烧，在记忆中燃烧个净尽”。她觉得有点痛苦，但也正是一种享受。她心想，“活的作孽，死的安静”。眼睛业已潮湿了。过去的一场可怕景象重复回到记忆中。

“为什么你要走？”

“为了嫉妒。”

”为什么要妒嫉？”

“这点情绪是男子的本性。你受不真心，不专一，不忠实，所以我……”

“你不了解我，我永远是忠实的。我的问题也许正是为人太忠实，不大知道作伪，有些行为容易与你自私独占情绪不合。”

“是的，你真实，只要有人说你美丽可爱，你就很忠实的发生反应。一个荡妇也可以如此说，因为都是忠实的。”

“这也可说是我的一种弱点。可是……”

“这就够了！既承认是弱点，便自然有悲剧。”

她想，“是的，悲剧，你忍受不了，你要走，远远的走，走到一个生疏地方，倒下去，死了，一切都完事了。让我这么活下来，怎么不是悲剧？一个女子怕孤独的天性，应当不是罪过！你们男子在社会一切事实上，都照例以为女子与男子决不能凡事并提，只是一到爱情上，就忘却我们是一个女子。忘了男女情绪上有个更大的差别。而且还忘了社会对于女子在这方面多少不公平待遇！假如是悲剧，男子也应当负一半责任，至少负一半责任！”

每个朋友从她的身边走开时，都必然留下一分小小的礼物，连同一个由于失望而灰心的痛苦印象。她愿意忘了这一切人事，反而有更多可怕的过去追踪而来。来到脑子后，便如大群蜂子，嗡嗡营营，搅成一团，不可开交。“好，要来的都来，试试看，总结算一下看。”忽然觉得有一种兴趣，即从他人行为上反照一下自己，人生究竟是怎么一回事的兴趣。

五

小手提箱中还留下另外几个朋友一些文件，想找寻出一份特别的信看看。却在一本小说中，得到那几张纸。她记得《茶花女》故事，人死时拍卖书籍，有一本《漫郎摄实戈》，她苦笑了一下。这时代，一

切都近于实际，也近于散文，与浪漫小说或诗歌抒写的情境相去太远了。然而在一些过去遇合中，却无一不保存了一点诗与生命的火焰，也有热，有光，且不可缺少美丽形式。虽有时不免见出做作处，性格相左处，不甚诚实处，与“真”相去稍远，然而与“美”却十分接近。虽令人痛苦，同时也令人悦乐，即受虐与虐待他人的秘密悦乐。这固然需要资本，但她却早已在过去生命上支付了。

她把那些信——看下去。第一个是那个和她拌嘴走开的大学生写的。编号三十一，日子一九三五年八月。

“世界都有春天和秋天，人事也免不了，当我从你眼波中看出春天时，我感觉个人在这种春光中生息，生命充实洋溢，只想唱歌，想欢呼，俨然到处有芳草如茵，我就坐在这个上面，看红白繁花在微风中静静谢落。我应当感谢你，感谢那个造物的上帝，更感谢使我能傍近你的那个命运。当我从你眼睛中发现秋天时，你纵理我敷衍我，我心子还是重重的，生命显得萎悴而无力，同一片得秋独早的木叶差不多，好象只要小小的一阵风，就可以把我刮跑！刮跑了，离开了我的本根，也离开了你，到一个不可知的水沟边

躺下。我死了，我心还不死。我似乎听到沟中细碎流水声音，想随它流去，可办不到。我于是慢慢的腐了，烂了，完事。但是你在另外一种情形中，一定却正用春天的温暖，燃烧一些人的心！也折磨人的心……”

简直是一种可怕的预言，她不敢看下去了。取出了另外一个稍长的，编号第七十一，三年前那个老朋友写给她的。日子为四月十九。

“黄昏来时你走了，电灯不放亮，天地一片黑。我站在窗前，面对这种光景十分感动。正因为我手上仿佛也有一片黑，心上仿佛也有一片黑。这黑色同我那么相近，完全包围住我，浸透了我这时节的生命。××，你想想看，多动人的光景！

我今天真到了一个崭新境界中，是真实还是梦中，完全分不清楚，也不希望十分清楚。散步花园中景致实在稀有少见。葡萄园果实成熟了，草地上有浅红色和淡蓝色小小花朵点缀，一切那么美好那么静。你眉发手足正与景色相称，同样十分柔静。在你眼睛中我看出一种微妙之火。在脚踵和膝部我看到荷花红与玉兰白的交

溶颜色。在另外一部分我还发现了丝绸的光泽，热带果的芳香。一切都近于抽象，比音乐还抽象。我有点迷糊，只觉得生命中什么东西在静悄悄中溶解。溶解的也许只是感觉……已近黄昏，一切寂静。唉，上帝。有一个轻到不可形容的叹息，掉落到我或你喉咙中去了。

这一切似乎完全是梦，比梦还缥缈，不留迹象。

黄昏来时先是一阵黑。等不久，天上星子出现了，正如一个人湿莹莹的眼睛。从微弱星光中我重新看到春天。这些星光那么微弱，便恰象是从你眼睛中反照发生的。（然而这些星光也许要在太空中走一千年！）

有什么花果很香，在微热夜气中发散。我眼前好象有一条路那么又生疏又那么熟习，我想散散步。我沿了一行不知名果树走去，连过两个小小山头，向坦坦平原走去。经过一道斜岭，几个干涸的水池，我慢慢的走着，道旁一草一木都加以留心——一切我都认识得清清楚楚。路旁有白荷花白中带青，在微风中轻轻摇动，十分轻盈，十分静。山谷边一片高原蓝花，颜色那么蓝，竟俨然这小小草卉是有意摹仿天空颜色作成的。触目那么美，人类语言文字到此情形中显得

贫弱而无力，失去了它应有的意义。我摘了一朵带露白合花，正不知用何种方式称颂这自然之神奇，方为得体。忽然感到一种恐惧，恰与故事中修道士对于肉体幻影诱惑感到恐惧相似，便觉醒了。我事实上生活在完全孤独中，你已离开我很久了。事实上你也许就从不曾傍近过我。

当我感觉到这也算得是一种生命经验时，我眼睛已湿：当我觉得这不过是一种抽象时，我如同听到自己的呜咽：当我明白这不过是一个梦时，我低了头。这也就叫做‘人生’！

我心里想，灵魂同肉体一样，都必然会在时间下失去光泽与弹性，唯一不老长青，实在只有‘记忆’。有些人生活中无春天也无记忆，便只好记下个人的梦。《雅歌》或《楚辞》，不过是一种痛苦的梦的形式而已。

一切美好诗歌当然都是梦的一种形式，但梦由人作，也就正是生命形式。这是个数年前一种抒情的记载，古典的抒情实不大切合于现代需要。”

她把信看完后，勉强笑笑，意思想用这种不关心的笑把心上的痛苦挪开。可是办不到。在笑中，眼泪便已挂到脸上了。一千个日子，人事变了多少！当前

黄昏如何不同。

她还想用“过去”来虐待自己，取了一个纸张顶多的信翻看。编号四十九，五年前三月十六的日子。那个大学二年级学生，因为发现她和那两兄弟中一个小的情感时写的：

“露水湿了青草，一片春。我看见一对斑鸠从屋脊上飞过去，落到竹园里去了。听它的叫声，才明白我鞋子裤管已完全湿透，衣袖上的黄泥也快干了。我原来已到田野中走了大半夜，现在天亮又回到了住处。我不用说它，你应当明白我为什么这样折磨自己。

我到这地方来，就正是希望单独寂寞把身心同现实社会一切隔绝起来。我将用反省教育我自己。这教育自然是无终结的。现在已五个月了，还不见出什么大进步。我意思是说，自从你所作的一件可怕事情，给我明白后，我在各方面找寻一种可以重新使生命得到稳定的砬石，竟得不到。可是我相信会有进步，因为时间可以治疗或改正一切。对人狂热，既然真，就无不善。使用谨慎而得体，本可以作为一个人生命的华鬘，正因为它必同时反映他人青春的美丽。这点狂热的印象，若好好保留下来，还可以在另外一

时温暖人半冷的心，恢复青春的光影，唤回童年的痴梦！可是我这几年来的狂热，用到些什么地方，产生了什么结果，我问你？正因为这事太痛苦我，所以想对自己沉静，从沉静中正可看守自己心上这一炉火，如何在血中燃烧，让它慢慢的燃烧，到死为止！人虽不当真死去，燃烧结果，心上种种到末了只剩余一堆灰烬，这是可以想象得出的！

我有许多天都整夜不曾合眼，思索人我之间情分的得失，或近于受人虐待，或近于虐待他人。总象是这世界上既有男女，不是这个心被人践踏蹂躏，当作果核，便是那个心被人抛来掷去，当作棋子。我想从虚空中证出实在，似乎经验了一种十分可怕的经验，终于把生命稳住了。我把自杀当成一件愚蠢而又懦怯的行为，战胜了自己，嫉与恨全在脑子中消失，要好好活下来了。

我目下也可以说一切已很好了。谢谢你来信给我关心和同情。至于流露在字里行间的意思想，我很懂得。你的歉仄与忏悔都近于多余，实在不必要。你更不用在这方面对我作客气的敷衍，因为我们关系已超过了需用虚伪来维持友谊或爱情。你是诚实的，我很相信。由于你过分

诚实，便不可免发生悲剧，我也相信。总之，一切我现在都完全相信，但同样也相信我对于两人事情的预感，还是要离开你！来信说，你还希望听听我说的梦。我现在当真就还在作梦，这算是最后一次，在这黯黯灯光下，用你所熟习的这支笔捕捉梦境。我照你所说，将依然让这些字一个一个吻着你美丽的眼睛。你欢喜这件事，把这信留下，你厌烦了这件事，尤其是那个税专学生到每天有机会傍近你身边，来用各种你所爱听的谄媚话赞美你过后，再将那张善于说谎的嘴唇吻你美丽的眼睛时，这个信你最好是烧了它好。我并不希望它在你生活上占一个位置。我不必需，我这种耗费生活的方式，这应当算是最后一次了。

世界为什么那么安静？好象都已死去了，不死的只有我这一颗心。我这颗心很显然为你而跳已多日，你却并不如何珍重它，倒乐意（不管有心还是无意）践踏它后再抛弃它。是的，说到抛弃时你会否认，你从不曾抛弃过谁。不，我不必再同你说，这些话这些事说来实在毫无意义。

我好象在一个海边，正是梦寐求之的那个海边，住在一个绝对孤僻的小村落一间小房中，只要我愿意，我可以从小窗口望到海上。海上正

如一片宝石蓝，一点白帆和天末一线紫烟。房中异常素朴，别无装饰。我似乎坐在窗口边，听海波轻轻的啮咬岸边岩壁和沙滩。这个小房应当是你熟习的地方，因为恰好是你和我数年梦想到的海边！可是目下情形实在大不相同，与你所想象的大不相同。

‘什么人刚刚从小房中走出，留下一点不可形容的脂粉余香？究竟是什么人？’没有回答。也许不止一个人。我自己作答了。

这一定不会是一个皮肤晒得黑黑的女人。我冥想有那么一个女人，先前一刻即在这个小房中，留下了许久，与另外一个男子作了些很动人的事情。我望着嵌在衣柜门那一个狭长镜子，镜子中似乎还保留一个秀发如云长颈弱肩的柔美影子，手足精美而稚弱，在被爱中有微笑和轻颦。还看到一堆米黄色丝质物衣裳在她脚边，床前有一束小小红花，已将枯萎，象征先一刻一个人灵魂在狂热中融解的情形。我明白那香味了，那正是这个具有精美而稚弱手足的女子，肉体散放出的香味。我心中混乱起来了，忽然间便引起一种可怕的骚扰。小房中呆不住了，只好向屋外走去。

走出那个小房子后，经过一堆大小不一的

黛色石头，还看见岩石上有些小小蚌壳粘附在上面发白。又经过一片豆田，枝叶间缀满了白花紫花。到海滩边我坐了下来。慢慢的就夜了。夜潮正在静中上涨，海面渐渐消失于一片紫雾中。这紫雾占领了海面同地面，什么也看不见。我感到绝对孤独，生命俨然在向深海下沉，可是并不如何恐怖。心想你若在我身边，这世界只剩下我和你，多好的事！过不久，星子在天中出现了，细细碎碎，借微弱星光，看得出那小房子轮廓。砂子中还保留一点白日的余热，我把手掌贴到上面许久。海水与我的心都在轻轻的跳跃，我需要爱情，来到这个海滩上就正为的是爱。我预感到这沙滩上应当有那么一个人，就是在小房中留下一些肉体余香，在镜子中依稀还保留一个秀发如云小腰白齿微笑影子的人。她必然正躺在这个砂地上某一处休息，她应当有所等待！我于是信步走去，沙滩狭而长，我预备走一整夜。天空中星光晦弱下去了。我心中却有一颗大星子照耀。是的，当真有一颗星子的光耀，为的是五个月前在这海边我曾经有过你。可是你同星子一样，三个月以来，离我已很远很远了。

我问你，一个人能不能用这种梦活下去，却让另一个人在另外一个地方同你去证实那种梦

境？忘掉我这个人，也忘掉我这最后一个荒唐梦，因为你需要的原不是这些。我几年来实在当真如同与上帝争斗，总想把你改造过来，以为纵生活在一种不可堪的庸俗社会里，精神必尚有力向上轻举，使‘生命’成为一章诗歌。可是到末了我已完全失败。上帝虽关心你的肉体，制作时见出精心着意，却把创造你灵魂的工作，交给了社会习惯。你如同许多女子一样，极端近于一个生物。从小说诗歌上认识了‘爱’字，都颂扬赞美这个字眼儿，可是对于这个字的解释便简单得可怕。都以为‘你爱我，好，你就爱吧。我年纪小，一切不负责！（连好好认识一下这个字的责任也不负！）到后来再说’。感觉这个字的意义，都是依傍了肉体，用胃和肢体来证实，与神经几乎全无关系。神经既不需要一种熔金砾石的热情，生命便无深度可言。也不要美，不要音乐和诗歌——要的只是照社会习惯所安排的一个人，一种婚姻，以及一分无可无不可的生活！生存无理想，生活无幻想，为的是好精力集中生儿育女！虽有一点幻想或理想，来到都市中，使用在头发型式和衣服长短的关心上，也就差不多了。这就是我所谓女子‘更符合生物的’一面。它在人类生活上真正有了势力，能装点少数人

生活，却将破坏大多数人习惯！你始终只知属于肉体的美丽的意义，自然更证明你是个女人，适宜于凡事‘照常’。我想同上帝争斗，在你生命中输入诗或音乐的激情，使你得到一种力量，战胜一个女子通常的弱点，因之生命有向上机会。结果只作成一件事，我已完全失败。你的需要十分正常，在爱情上永远是被动的，企图用最少力量，得到一个家庭，再储蓄了最多力量，准备抚育孩子。柔弱的性情即见出宜于为母的标帜。一个女子在生物学观点上，卖弄风情正是婚前的本性，必到为母后方能情感集中。所以卖弄风情也并非罪恶。从行为上说来，你是一株真正的‘寄生草’，无论在情感上还是生活上，都永远不用希望向上自振。星空虽十分壮丽，不是女性生物所宜在。你虽然觉得一切超越世俗的抽象观念美丽与崇高，其实你却更适宜于生活在一种卑陋实际中，任何高尚理想都不能在你生命中如男子一般植根发芽，繁荣生长。我已承认这种失败，所以只有永远同你离开。你还年青，至少还可以说有些剩余青春，适宜于去同一些男子用一种最合社会习惯方式去耗费它，前途不会是很难堪的。尤其是我离开了，你决不会很难堪。凡吝啬一文钱的人，也许可以保留到明天作

别的使用；凡吝啬生命给予的，这流动不居一去不返生命，你留不住，象待遇我那么方式更留不住。真想留住青春，只有好好使用这点青春。爱惜生命不是拒绝爱，是与一个人贴骨贴心的爱，到将来寂寞时再温习过去，忍受应有的寂寞！

不，这些事是不用我说的！你明白的已经够多了。你按照一个生物学上的女性说来，就不会寂寞的。诗人都想象女子到三十岁后，肉体受自然限制，柔美与温雅动人处再不能吸引男子关心时，必然十分寂寞。这可说完全出于男子荒唐的想象！上帝到那时已为你安排一群孩子，足够你幸福满意活下去。文学作品中的闺怨诗，大都是男子手笔，少数女子作品意识范围也只表示‘不能为母’的愿望。我虽知你轻浮而走，再也不会妒嫉你的轻浮了。正因为这几个月的单独，读过了几本大书，使我明白轻浮来源是每个女子的本性。不过我稍稍为你担心，忧虑你这点性情必然使生活烦累而疲倦。尤其是在那么性情中又还加上一点理想。性格既使你乐意授受多方面轻浮的爱情，理想又使你不肯马马虎虎与一个人结婚，因此一来必然在生活中有不少纠纷纷。好在你常常喜说‘一切有命’，我也就用不着在此事上饶舌了。我应当祝你幸运。”

信看完后，留下的一些过去印象把她心变软了。她自言自语说，“是的，因为我的为人，一切朋友都差不多用同一理由，很残忍的离开了我。我不会寂寞，因为我是一个女人，当然不懂得什么叫做寂寞！可是你们男子懂得什么？自以为那么深刻认识女人，知道女人都有一种属于生物的弱点。从类型看个体，发掘女人灵魂如此多，为什么却还要凡事责备女人，用这信来虐待我！明知女人都有天生的弱点，又明白环境限人，社会待女人特别不公平，为自卫计，女人都习惯于把说谎掩饰一部分过失，为什么总还诅咒女人虚伪？既明白女人都相当胆小怕事，可无一不需要个忠诚的爱人和安定的家庭，为什么有求于女人时，稍稍失望，就失去了做人自信心，远远的一走了之？不能完全，便想一死，这是上帝的意思，还是人类的不良的习惯？在女人，爱情固不能把灵魂淘深；在男子，究竟为什么，许许多多灵魂淘深以后，反而把心腔子变得如此狭小？一个人懂别人那么多，为什么懂自己反而那么少？对生命如此明白，对女子为什么反而还是不能相谅？是的，不管懂不懂寂寞，轻浮是天生的还是人为的，要爱情还是要婚姻，我自己的事当然自己可以处理。不管将来是幸福还是不幸，我要活下去，我就照我方式活下去。社会不要我，我也

就不用管社会。”

想来越走越与本题离远，她觉得这不成。她有点伤心起来。似乎还预备同这个朋友拌嘴。但如果这时节朋友到她身边，她一定什么话都不说。她实在需要他爱她，也需要他更多一点认识她。信中不温柔处，她实在受不了。

六

本来意思正想用“过去”来抵制“目前”，谁知一堆“过去”事情丛集到脑中后，反而更象是不易处理。她实在不知道应当怎么办，她把几封信重新一一折好，依然夹到那本《爱眉小札》中去。随意看了几页书，又好象从书中看出一线微弱光明或希望。作者是个善于从一堆抽象发疯的诗人，死去已快近十年了。时间腐烂了这个人壮美的身体，且把他留在情人友好记忆中的美丽印象也给弄模糊了。这本书所表现的狂热，以及在略有装点做作中的爱娇、寂寞与欢乐的形式，目下二十岁左右的青年人已看不大懂。她看过后却似乎明白了些他人不明白的事情。

她想，我要振作，一定要振作，正准备把一本看过大半的小说翻开，院中响起皮鞋声音。那个日常贴在身边的大学生，换了一套新洋服，头上光油油的，

脸刚刮过，站在门边谄媚的笑着。她也笑着。两人情绪自然完全不同。这一来，面前的人把她带回到二十世纪世界中了。好象耳朵中有个声音：“典型俗物”，她觉得这是一种妒嫉的回声。因为说这话的人已离开她很远很久了。她镇静了一下，双眉微皱问大学生：

“衣服是刚做的？”

那二十世纪的典型，把两只只知玩扑克牌的手插在裤袋里，作成美丽电影中有情郎神气，口中含含糊糊的说：

“我衣服好看吗？香港新样子。你前天那件衣才真好看！我请你去看电影，看七点通场，《魂归离恨天》。”

“你家里来了钱，是不是？”心里却想，“看电影是你唯一的教育。什么时候你才魂归离恨天？”

他憨笑着不做声，似乎对方口上说的心中想的他全明白。因为他刚好从一个同乡处借了五十块钱，并不说明，只作出“大爷有钱”样子。过一会用手拍拍裤腰边又说，“我有钱呐！我要买楼上票。换你那件顶好看的衣服去。我们俩都穿新衣。”话说得实在无多趣味。可是又随随便便的说，“他们都说你美！”

她高兴听人家对她的称赞，却作成不在意相信不过且略带抵抗神气，随随便便的问大学生，“他们

是谁？是你那些好朋友吧？”

大学生不会注意这种询问，因为视线已转移到桌上一小朵白兰花上去了。把花拈到手中一会儿，闻嗅了一下，就预备放进洋服小口袋中去。

她看到大学生这种行动，记起前不久看《日出》中的胡四抹粉洒香水情形，心中不大愉快，把花夺到手中，“你不要拿这个，我要戴它。”

“那不成。我欢喜的。把我好了。”

“我不欢喜。一个男人怎样用这种花？又不是唱戏的。”

“什么，什么，我不演戏！我偏要它！”大学生作成撒娇的样子，说话时含糊中还带点腻。她觉得很不高兴，可是大学生却不明白。到后来，还是把花抢去了，偏着半扁葫芦头，谄而娇的笑着，好象一秒钟以前打了一次大胜仗，又光荣又勇敢。声音在喉与鼻间压出，“同我看电影去，我要你去，换了那件顶好看的衣服去！”

她不快乐的摇摇头，“我今天不想去。你就只会要我作这些事情，别的什么都不成。我们坐下来谈谈不好吗？为什么只想出去玩？”

“我爱你，……”他不再说下去，因为已感到今天空气稍微和往常不同。想缓和缓和自己，于是口中学电影上爱情主角，哼了一支失恋的短歌，声音同说

话一样，含含糊糊，使她觉得庸鄙可笑。在笑里她语气温和了好些。

“你要看，你自己去看，我今天不高兴同你出去。”

大学生作成小家子女人被妒嫉中伤情形，咬一咬嘴唇，“约了别人？”

她随口答应说：“是的，别人约了我。我要一个人留在这里等他。你走了吧。”

大学生受了伤似的，身材本来短短的，于是缩得更短了，腮帮子胀得通红，很生气的说：“那我就走了。”随即又稍转口气说：“为什么不高兴？”又趋激昂的说：“你变了心。好，好，好。”

她只是不作声。

大学生带着讽刺口吻又悻悻的说：“你不去，好。”

她于是认真生气说：“你走好，越快越好。以后不要到我这里来。”

可是大学生明明知道她的弱点，暴雨不终日，飘风不终朝，都只是一会儿。他依然谄媚的笑着叫着他特意为她取的一个洋文名字，向她说：“×××，我到那里等着你，我买两张票子。”

“我不会来的。不用白等。”

“你一定会来。”

“我绝对不来。”

“那我也不敢怨你！我走了。”

大学生走去后，她好象身心轻松了许多，且对自己今天的行为态度有点诧异，为什么居然能把这个人打发开。

二十世纪典型离开了这个小房间后，过了一会，窗上的夕阳黄光重新把她带回到另外一种生活抽象里去。事情显然，“十九世纪今天胜利了。”她想了想不觉笑将起来。记起老朋友说的“眼睛中有永远春天，笑中有永远春天”，便自言自语，“唉，上帝，你让我在一天中看到天堂，也贴近地面，难道这就叫做人生？”停了一会儿，静寂中却仿佛有个含含糊糊的声音回答，“我买了票子等你。你来了，我很快乐。你不来，我就要生气，失望，喝酒，失眠，神经失常。你怕不怕？”

“你可有神经？你也会害精神病？”

“我走了，让你那个女同学回到身边来，你怕不怕？”

这自然毫无什么可怕，可怕的是那一会儿时间。时间过去了，她总得想！她想到大学生，那点装模作样神气，和委屈小心处二而一，全为的是爱她。她的情绪不同了。忘了那点做作可笑处，也忘了“诗”与“火”，忘了“现代”与“古典”在生命中的两不相容，

觉得刚才不应当使大学生扫兴。赶忙把镜子移到桌子边，开了灯，打开了粉盒，对镜匀抹脂粉，两点钟后两人已并排坐在电影院里柔软椅子上，享受那种现代生活，觉得是一对现代化人了。到散场时，两人都好象从《魂归离恨天》电影上得到了一点教育。两人在附近咖啡馆子吃了一点东西又一同在大街上年青男女队伍中慢慢散步。大学生只就他脑子所能想到的默默的想，“我要走运，发了十万块钱财多好。”她呢，心中实在受了点刺激，不大愉快。两人本来并排走着，不知不觉同他离开了些，忽然开口问大学生。

“××，你毕了业怎么办？”

“我正在找事做。这世界有工作才有饭吃。”

“是的，有工作才有饭吃。可是你做什么事？是不是托你干爹找事？”

大学生有点发急，话说得越加含糊：

“××，这简直是你那老同学口气，取笑我。谁是我的干爹？我不做人干儿子！我托同乡周先生帮我忙，找个事做。得不到工作，我就再读两年书。我要研究学问。不如理想，我就去滇缅公路跑单帮，有同学跑一次就发了财，有了钱，什么都好办！”

她心想，“你能读什么书？研究什么学问？”记起老同学的诅咒，因此口中却说，“你要赌点气，努努

力才好。一个男子总得有点男子气！”

“我一定要——有人帮我说话！”

“为什么要人帮忙，不自己努力？你这是在做人，做一个男子！做男子是不靠人帮忙的。”

“运气不好，所以……”

“什么叫运气？我觉得你做人观念实在不高明。”

因为语气中对大学生有一点轻视意思，一点不愉快意思，大学生感到不平，把嘴嘟着不再做声。话不曾说出口，他想的是：世界不公平事情很多，大家都不规矩，顶坏的人顶有办法。我姓×的纵努力，读死书到读书死，有什么用？我也要做人，也要做爱！我现在是在做爱，爱情一有了着落，我就可以起始考虑认真做人了。但怎么样做人，做什么样的人，在他脑子里却并无什么概念。恰如同许多事情一样，想了一下，无结果，也就罢了。说是跑单帮，也不过说说而已。

大学生对于生活作“最近代”的想象设计时，她也想着，一种古典的情绪在脑子里生长中。她想，“我为什么会同这么一个俗不可耐的庸人混下去？读书毫无成就，头脑糊糊涂涂，就只是老实。这老实另一面也就正是无用。这算是什么生活？”她说：“我头有点痛，我要坐车回去。”

上车后回头还看到这个穿新衣便觉快乐的大学

生，把手放在嘴边抹抹，仿照电影上爱人，抛了一个吻给她。她习惯的笑了一笑。回到住处时，头当真有了一点儿痛。“诗”与“火”离开生活都很远很远了，从回想中也找不回来。重新想起那几封信，回到住处，想给五千里外十年老友写一个信，到下笔时竟不知写什么好。心里实在乱糟糟的，末了却写下那么几个字在日记本上。

“一个人有一个人的命运，这所谓命运又正是过去一时的习惯，加上自己性格上的弱点而形成的。”

当她搜寻什么是自己的弱点时，似乎第一次发现自己原来是一个“女人”。这就很够了。老朋友说过的，一个女人受自然安排，在生理组织上，是不宜于向生命深处思索，不然，会沉陷到思索泥淖里去，无从自拔。

她觉得身心都很疲累了，得休息休息。明天还是今天的继续，一切都将继续下去，并且必然还附带着那个长长的“过去”。一串回忆，也正是一串累赘，虽能装饰青春，却丝毫无助于生活的重造。她心想，“我为什么不自杀？是强项还是懦弱？”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有这种想法。虽想起这事却并不可怕，因为同时还想起大学生爱她的种种神气，便自言自语，“一切人不原谅我也好”，那意思就是我有人了解。不必要更多人了解。单独了解有什么用？一切关心都成

麻烦，增加纷乱。真正的了解应当是一点信托和宽容，忠诚无二，与无求报偿的服务当差，完全没有自己。不过她这时实在已经累了，需要的还是安静。可是安静同寂寞恰正是邻居，她明白的。她什么都似乎很明白，只不知道自己有什么方法可以将生活重造。

她实在想要哭一哭，但是把个美丽的头俯伏在枕上去，过不多久，却已睡着了。

一九四〇年七月十八写成

一九四二年十月末改写